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经信绿色便函〔2023〕32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推荐工作及绿色制造名单动态管理的通知

各市经信局: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树立一批绿色低碳标杆，引领工业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根据《浙江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现开展2023年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含开发区等工业类产业平台，下同)、工厂推荐工作，并加强对绿色制造名单的动态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要求

（一）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在浙江省行政区域内，以制造业为主要产业特色、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50%、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构的省级工业园区或其中可独立统计的区块。请各地对照《浙江省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评价导则（2022版)》评估认定市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择优推荐申报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

（二）绿色低碳工厂。请各地对照《浙江省绿色低碳工厂

建设评价导则（2022版）》，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工厂创建，评估认定为市级绿色低碳工厂，择优推荐申报省级绿色低碳工厂。各地推荐申报的省级绿色低碳工厂企业应开展绿色制造水平对标，能耗、水耗、资源综合利用等主要指标应处于本地区同行业领先水平，且没有应淘汰的落后生产设备（包括落后电机、落后变压器等），有关情况应在推荐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三）不在申报范围内的情况。已获评国家级或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的不再申报。近三年有下列情况的不得申报：未正常经营生产的；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和质量事故、III级（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被动态调整出绿色制造名单的；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失信被执行人等。

（四）动态管理办法。请各地加强对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的跟踪指导和动态管理，建立绿色制造水平关键指标定期报送机制，组织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每年填报动态管理表，并对动态管理表中明确的各项关键指标进行审核，对于绿色制造水平关键指标不符合绿色制造评价要求的，组织进行现场评估，提出动态调整意见盖章后报我厅，我厅将综合评估后对名单进行调整。对于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偷漏税等造成重大社会影响以及其他不符合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认定要求的，要及时上报我厅，我厅将从名单中予以剔除。

二、工作程序

（一）自评价。满足申请条件且自愿申报的工业园区、工厂，对照相关标准和要求进行自评价。

（二）第三方评价。通过自评价认为基本具备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申报条件的工业园区、工厂，委托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现场评价。第三方机构应满足工信部要求的基本条件，并于5月20日前在“浙企智造在线”（https://xzz.jxt.zj.gov.cn）完成注册。同一法人的第三方机构（包括与其相关联的企事业单位）开展的本批次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评价项目总计不得超过10项。

（三）组织申报。申报程序均在“浙企智造在线”（https://xzz.jxt.zj.gov.cn）进行。申报工业园区、工厂以及第三方机构分别在线提交材料，动态管理材料由已认定的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在线填报。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申报材料、动态管理材料由设区市经信局在线审核；绿色低碳工厂申报材料、动态管理材料由所在地两级经信局在线审核。以上审核通过的，均由所在设区市经信局行文报省经信厅。我厅将于5月中旬组织在线申报流程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省级评估确认。省经信厅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对各市上报的工业园区、工厂以及动态管理名单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将在省经信厅官方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园区、工厂以及动态管理名单，由省级有关部门发文公布。

三、其他要求

综合考虑2023年度市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目标任务及各地往年的申报入围情况，确定各市省级推荐名额（附件1）。请各设区市经信局于2023年6月23日前将推荐函、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2）、动态管理审核意见及2023年度市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及工厂名单电子版经平台报送我厅。

联系人：绿色制造处　刘　松，0571-87058126;
　　省技创中心　蒋　波，15757121278。

附件：1.2023年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推荐名额
2.设区市经信局省级推荐名单汇总表
3.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动态管理表
4.绿色低碳工厂动态管理表
5.绿色低碳工业园区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6.绿色低碳工厂自评价报告及第三方评价报告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3年4月19日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

附件 1

2023 年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工厂推荐名额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推荐名额（个）	绿色低碳工厂推荐名额（家）
杭州市	2	16
宁波市	2	30
温州市	2	20
湖州市	2	16
嘉兴市	1	16
绍兴市	1	9
金华市	2	15
衢州市	1	8
舟山市	1	2
台州市	2	14
丽水市	2	4
合　计	18	150

附件 2

设区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绿色制造名单推荐汇总表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		
序号	园区名称	第三方机构名称
1		
2		
…		

绿色低碳工厂			
序号	企业名称	第三方机构名称	所属行业
1			
2			
3			
4			
5			
…			

附件 3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动态管理表

一、基本信息			
园区名称		入选年份	
园区地址			
填报信息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产值（万元）			
工业增加值（万元）			
综合能耗总量（tce）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tce/万元）			
工业用新鲜水量（m^3）			
碳排放量（t）			
单位增加值碳排放（t/万元）			

二、合规性信息[1]	
1.近三年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是　□否
2.近三年是否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	□是　□否
3.近三年是否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	□是　□否
4.近三年是否因管理等原因，使园区边界与列入绿色制造名单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	□是　□否
5.列入以来是否发生园区名称变更	□是　□否
三、持续改进情况	

指标名称	列入名单时指标值	2022 年指标值
工业增加值（万元）		
可再生能源消耗量（tce）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tce/万元）		
工业用新鲜水量（m^3）		
工业用地面积（km^2）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碳排放量（t）		
COD 排放量（t）		
氨氮排放量（t）		
二氧化硫排放量（t）		
氮氧化物排放量（t）		
省级及以上绿色（低碳）工厂数量（家）		
四、列入名单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	（介绍入选省级绿色低碳工业园区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	
五、意见和建议		
真实性承诺: 本园区承诺，已对本表内容进行了全面审核，信息真实有效，若存在弄虚作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园区负责人签字:（公章）		

表注 1: 统计时间为列入名单以来。存在合规性信息中所述情况的，请另附情况说明。

附件 4

绿色低碳工厂动态管理表

一、基本信息			
工厂名称		入选年份	
工厂地址			
工厂所属行业代码[1]	（填写 4 位代码）	工厂主要产品	
填报信息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亩均绩效*			
碳效评价等级*			
产值（万元）			
工业增加值（万元）			
能源消费总量（tce）			
可再生能源消耗量（tce）			
二、合规性信息[2]			
1.工厂是否已停产或经营异常			☐是　☐否
2.近三年是否发生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是　☐否
3.近三年是否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			☐是　☐否
4.近三年是否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			☐是　☐否
5.近三年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6.近三年是否因投资、并购或其他原因造成实际生产经营范围、生产地址或组织边界与列入绿色制造名单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			☐是　☐否

7.列入以来是否发生工厂名称变更			□是　□否
三、持续改进情况			
1.绩效指标提升情况			
指标名称	指标涉及的参数	列入名单时指标情况	2022 年指标情况
用地集约化	用地面积（亩）		
	产值（万元）		
	单位用地面积产值(万元/亩)		
能源低碳化	工业增加值（万元）		
	能源消耗总量（tce）		
	碳排放总量（tce）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tce/万元）		
	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tce/万元）		
原料节约化[3]	产品产量(填写产品名称及单位或者产值，以申报时采用的为准，下同，例：储水桶/万只或储水桶/万元）		
	单位产品或产值主要原材料 1 消耗量(填写原材料名称及单位，例：PP（吨/万只）或 PP（吨/万元），下同）		
	单位产品或产值主要原材料 2 消耗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主要原材料 3 消耗量		
生产洁净化[4]	单位产品或产值废水产生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氨氮产生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 COD 产生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 SO_2 产生量		
	单位产品或产值 NO_X 产生量		
	有其他污染物自行添加		
2.节能降碳技改项目实施情况（填写入选绿色低碳工厂以来完成的成效最为显著的节能降碳技改项目，最多填写 5 项）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总投资	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 1:	具体实施内容及实施期限	XX 万元	项目实施后的成效，例如：节能 XX 吨标煤，节水 XX 吨，污染物减排 XX 吨，降碳 XX 吨，新增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XX 吨，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削减 XX 吨等
项目 2:			
四、列入名单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	（介绍入选绿色低碳工厂以来开展的亮点工作，例如开展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入选省经信节能减碳技术改造项目库、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核查工作、开展光伏建设等）		
五、意见和建议	（酌情填写）		
真实性承诺: 本工厂承诺，已对本表内容进行了全面审核，信息真实有效，若存在弄虚作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法人签字:（单位公章）			

表注 1: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标准填写 4 位代码
表注 2: 统计时间为列入名单以来。存在合规性信息中所述情况的，请另附情况说明。
表注 3: 请根据申报时所填原材料类型填写。
表注 4: 请根据申报时所填污染物类型填写。
表注*: 亩均绩效、碳效评价等级如申报时 2022 年度数据未出，则填写已有的最新年度数据并注明。

附件 5-1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自评价报告

园区名称: _____

所在地市: _____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申请园区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二、园区类型主要包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保税区、边境经济合作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新区、自贸区、省级开发区等。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四、自评价报告应按照规定格式填写。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基本信息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园区基本信息</td></tr>
<tr><td>园区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园区级别</td><td>□国家级　□省级</td><td>园区类型</td><td colspan="2"></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园区负责人</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td><td>传真</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4"></td></tr>
<tr><td>申报单位联系人</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td><td>传真</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4"></td></tr>
<tr><td>园区成立日期</td><td></td><td>园区用地面积</td><td colspan="2"></td></tr>
<tr><td>入驻企业数量</td><td colspan="4"></td></tr>
<tr><td>园区主导产业</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4">园区近 3 年
经营情况</td><td>年度
金额</td><td>2020</td><td>2021</td><td>2022</td></tr>
<tr><td>地区生产总值（亿元）</td><td></td><td></td><td></td></tr>
<tr><td>园区工业增加值（亿元）</td><td></td><td></td><td></td></tr>
<tr><td>工业增加值占比</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近 3 年碳排放强度（tCO_2/万元）</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园区近 3 年
能源消耗情况</td><td>能源综合消耗总量（tce）</td><td></td><td></td><td></td></tr>
<tr><td>工业企业综合能耗总量（tce）</td><td></td><td></td><td></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 colspan="2">终端能源消费总量（tce）</td><td></td><td></td><td></td></tr>
<tr><td>体系认证
（可复选）</td><td colspan="5">□质量体系认证　□环境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其他:</td></tr>
<tr><td rowspan="3">园区获得的
主要荣誉</td><td>国家级荣誉</td><td colspan="4"></td></tr>
<tr><td>省级荣誉</td><td colspan="4"></td></tr>
<tr><td>市级荣誉</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6">二、绿色低碳工业园区自评价结果</td></tr>
<tr><td>基本要求</td><td colspan="2">口符合　口不符合</td><td colspan="2">近三年平均得分</td><td></td></tr>
<tr><td>近三年得分情况</td><td colspan="2">第 1 年:</td><td colspan="2">第 2 年:</td><td>第 3 年:</td></tr>
<tr><td>绿色指数-GI 得分</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加分项得分</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6">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申报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示范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负责人签名:
（盖章）
日期:</td></tr>
</table>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简述（3000 字）

对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开展的工作、取得的成效和未来三年改造计划等进行简要叙述。

园区基本要求符合性评价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园区应以制造业为主要功能、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50%、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构的省级工业园区或其中可独立统计的区块。		
国家和地方绿色低碳循环利用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		
近三年，园区和园区内企业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或重大安全事故。		
园区应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和碳排放控制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园区环境质量应达到GB 3095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应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园区应定期披露环境信息。		
园区重点企业应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应建立履行绿色低碳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应配备2名（含）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开展工业绿色低碳微电网建设，发展屋顶光伏、分散式风电、多元储能、高效热泵等，推进多能高效互补利用，推广氢能、储能技术应用。		

园区绿色指数符合性评价

第 1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第 2 年（____年）指标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第 3 年（____年）指标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注：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120 分

园区加分项指标符合性评价

第 1 年（　　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第 2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第 3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附件 5-2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第三方评价报告

园　区　名　称：_____

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_____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基本信息表

<table>
<tr><td colspan="4">一、园区基本信息</td></tr>
<tr><td>园区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园区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园区负责人</td><td></td><td>负责人电话</td><td></td></tr>
<tr><td>园区联系人</td><td></td><td>联系人电话</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传真</td><td></td></tr>
<tr><td colspan="4">二、第三方评价机构信息</td></tr>
<tr><td>评价机构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评价机构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机构法定代表人</td><td></td><td>法人代表电话</td><td></td></tr>
<tr><td>机构联系人</td><td></td><td>联系人电话</td><td></td></tr>
<tr><td>报告编制负责人</td><td></td><td>负责人电话</td><td></td></tr>
<tr><td>报告审核人</td><td></td><td>审核人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4">三、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第三方评价结果</td></tr>
<tr><td>基本要求</td><td>口符合　口不符合</td><td>近三年平均得分</td><td></td></tr>
<tr><td>近三年得分情况</td><td>第 1 年</td><td>第 2 年</td><td>第 3 年</td></tr>
<tr><td>绿色指数-GI 得分</td><td></td><td></td><td></td></tr>
<tr><td>加分项得分</td><td></td><td></td><td></td></tr>
<tr><td>总分</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本机构郑重承诺已对园区材料进行全面审核，保证园区数据真实有效，评价程序公正，评价结果客观。评价报告若存在弄虚作假，本机构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td></tr>
</table>

绿色低碳工业园区评价报告（格式）

一、评价园区情况介绍

主要介绍绿色低碳工业园区评价的目的、依据及被评价园区的基本情况等内容。

二、评价过程描述

主要介绍评价工作安排、评价人员组成、文件资料评价情况、现场评价情况、数据收集及审核的过程、指标数据的不确定性分析、报告编写及评价结论复核等内容。

三、园区绿色化建设或改造主要做法

主要介绍为推动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所采取的主要做法。

四、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工作亮点

主要介绍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工作中的亮点。

五、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中存在的问题

主要介绍绿色低碳工业园区建设或改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六、有关建议

对园区持续创建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七、参考文件清单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参考的园区相关材料清单。

八、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园区基本要求符合性评价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园区应以制造业为主要功能、工业增加值占比超过50%、具有法定边界和范围、具备统一管理机构的省级工业园区或其中可独立统计的区块。		
国家和地方绿色低碳循环利用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应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		
近三年，园区和园区内企业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或重大安全事故。		
园区应完成国家或地方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和碳排放控制指标，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		
园区环境质量应达到GB 3095或地方规定的环境功能区环境质量标准，园区内企业污染物应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国家或地方的总量控制要求。园区应定期披露环境信息。		
园区重点企业应100%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园区企业不应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应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园区应建立履行绿色低碳发展工作职责的专门机构、应配备2名（含）以上专职工作人员。		
鼓励园区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建立监测管理平台。		
鼓励园区开展工业绿色低碳微电网建设，发展屋顶光伏、分散式风电、多元储能、高效热泵等，推进多能高效互补利用，推广氢能、储能技术应用。		

园区绿色指数符合性评价

第 1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第 2 年（____年）指标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第 3 年（____年）指标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能源利用绿色化指标（EG）	1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3	清洁能源使用率	%		
资源利用绿色化指标(RG)	4	水资源产出率	元/m^3		
	5	土地资源产出率	亿元/km^2		
	6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7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8	中水回用率	%		
	9	余热资源回收利用率	%		
	10	废气资源回收利用率	%		
	11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		
基础设施绿色指标(IG)	12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		
	13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4	新建公共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15	500 米公交站点覆盖率	%		
	16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比例	%		
产业技术绿色指标（CG）	17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18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19	人均工业增加值	万元/人		
	20	现代服务业比例	%		
生态环境绿色指标（HG）	21	工业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利用率	%		
	22	万元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消减率	%		
	23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4	主要污染物弹性系数	-		
	25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6	绿化覆盖率	%		
	27	道路遮荫比例	%		
	28	露天停车场遮荫比例	%		
运行管理绿色指标（MG）	29	绿色园区标准体系完善程度	-		
	30	编制园区绿色发展规划	-		
	31	绿色园区信息平台完善程度	-		

注：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120 分

园区加分项指标符合性评价

第 1 年（　　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第 2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第 3 年（____年）园区数据清单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数据	证明材料索引
其它要求	1	工业节能诊断比例	%		
	2	小微产废企业集中收运体系	-		
	3	绿色工厂	-		
	4	碳排放制度	-		
	5	碳排放强度	tCO_2/万元		
	6	循环化改造	-		

附件 6-1

绿色低碳工厂自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 _____

所在省市: _____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申请企业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二、所属行业请依据 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单位性质依据营业执照中的类型填写。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四、自评价报告应按照规定格式填写。

绿色低碳工厂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自评价）

<table>
<tr><td colspan="6">一、企业基本信息</td></tr>
<tr><td>工厂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工厂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5"></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5">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td></tr>
<tr><td>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td><td colspan="5"></td></tr>
<tr><td>主营业务</td><td colspan="5"></td></tr>
<tr><td>主导产品</td><td colspan="5"></td></tr>
<tr><td>成立日期</td><td></td><td colspan="2">注册资本</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 colspan="2">法人代表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申报工作
联系人</td><td></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信用等级</td><td colspan="5"></td></tr>
<tr><td>环境评价信用等级</td><td colspan="5"></td></tr>
<tr><td>亩均绩效*
（近两年）</td><td colspan="5">年度:　　级别:
年度:　　级别:</td></tr>
<tr><td>碳效评价等级*</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4">企业近 3 年
经营情况</td><td>年度
金额</td><td>2020</td><td>2021</td><td>2022</td></tr>
<tr><td>工业总产值（亿元）</td><td></td><td></td><td></td></tr>
<tr><td>利润总额（万元）</td><td></td><td></td><td></td></tr>
<tr><td>纳税总额（万元）</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近 3 年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
（吨 CO_2/万元）</td><td></td><td></td><td></td></tr>
<tr><td>最近一年能源消耗
情况(根据企业实际</td><td>年综合能耗
（吨标准煤）</td><td colspan="3"></td></tr>
</table>

选择填写单耗情况）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吨标煤/产品单位）			
	单位产品碳排放（吨 CO_2 当量/产品单位）			
主要荣誉（可复选）	□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省雄鹰行动培育企业 □省隐形冠军企业 □省单项冠军企业 □省政府质量奖 □市政府质量奖 □院士工作站 □节水型企业 □能源管理中心			
体系认证（可复选）	□质量体系认证 □环境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绿色产品认证			
信息化应用（可复选）	□智能微电网 □能源管理平台 □ERP/MRPII □其他			
注：以上相关信息需提供证实性材料。				
二、绿色低碳工厂自评价结果				
报告编制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报告审核人		报告审核人电话		
基本要求满足情况	□符合 □不符合			
评价指标得分				
加分项得分				
总分				

材料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申报绿色工厂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若存在弄虚作假 ，本单位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人代表或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日期：

表注*：亩均绩效、碳效评价等级如申报时 2022 年度数据未出，则填写已有的最新年度数据并注明。

一、工厂基本情况

概述企业的基本信息、发展现状、工艺产品和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在绿色发展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绩等。

二、绿色低碳工厂创建情况

对照《浙江省绿色低碳工厂建设评价导则（2022版）》主要对工厂的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加分项等内容进行情况描述。

1. 基础设施情况。主要描述工厂的建筑、照明、设备设施（包括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计量设备及污染物处理设备设施等）情况，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2. 管理体系情况。主要描述工厂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3. 能源资源投入情况。主要描述能源投入、资源投入、采购等方面的现状，以及目前正在实施建设的节约能源资源投入的项目。

4. 产品情况。主要描述产品的生态设计、有害物质使用、节能、减碳以及可回收利用等情况，以及相关标准落实情况。

5. 环境排放情况。主要描述大气污染物、水体污染物、固体废弃物、噪声、温室气体的排放及管理现状，以及相关标准的落实情况。

6. 加分项情况。主要描述综合绩效、碳排放管理、碳排放强度、节能减碳技术改造等落实情况。

三、下一步工作

说明工厂在持续推进绿色低碳工厂建设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

四、绿色低碳工厂创建自评表

依据工厂情况和《浙江省绿色低碳工厂建设评价导则（2022版）》，工厂进行自评，并填写附表1.1、附表1.2及附件1.3。

五、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性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企业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适用时）；

3. 能评批复或验收文件（适用时）；

4. 工厂建设批复文件复印件；

5. 三同时验收文件复印件；

6. 环评验收文件复印件；

7. 厂区平面图；

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信用浙江平台信用等级查询记录；

9. 审计报告关键页（含近三年工业总产值、纳税总额）。

附表 1.1

绿色低碳工厂基本要求自评表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证明材料索引
绿色低碳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依据《浙江省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规定对环境信息进行披露。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工厂生产现场应布局合理整洁、功能区标线清晰，安全防护措施到位。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低碳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导则中 1.3.1 a)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应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低碳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1.3.1 b)的要求。		
工厂应设有绿色低碳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低碳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应有开展绿色低碳工厂的中长期(不少于3年)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工厂应传播绿色低碳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低碳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附表 1.2

绿色低碳工厂评价指标自评表

（20　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1	基础设施	建筑	工厂的建筑应满足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必选	8	20%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时，应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三同时制度”、“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等产业政策和有关要求。			6		
			厂房内部装饰装修材料中醛、苯、氨、氡等有害物质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标准要求。			3		
			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等产生污染物的房间应独立设置。			3		
			建筑材料:（1）选用蕴能低、高性能、高耐久性和本地建材，减少建材在全生命周期中的能源消耗;（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满足国家标准 GB 18580 ~ 18588 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的要求。		可选	4		
			建筑结构: 采用钢结构、砌体结构和木结构等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的建筑结构体系。			4		
			绿化及场地:（1）场地内设置可遮荫避雨的步行连廊。(2)厂区绿化适宜，优先种植乡土植物，采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的植物，减少日常维护的费用。（3）室外透水地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面面积占室外总面积的比例不小于30%。					
			再生资源及能源利用:（1）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建筑总能耗的比例大于10%;（2）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10%。			4		
			适用时，工厂的厂房采用多层建筑。			4		
		照明	人工照明应符合GB 50034规定。		必选	5		
			不同场所的照明应进行分级设计。			3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尽量利用自然光。		可选	4		
			工艺适用时，节能灯等节能型照明设备的使用占比不低于50%。			4		
			公共场所的照明采取分区、分组与定时自动调光等措施。			4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功率密度值（LPD）符合GB 50034照明功率密度限值目标值的要求。			2		
		设备设施	工厂使用的专用设备应符合产业准入要求，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必选	5		
			适用时，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应达到相关标准中能效限定值的强制性要求。已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的和能耗高、效率低的设备应限期淘汰更新。			5		
			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或其系统的实际运行效率或主要运行参数应符合该设备经济运行的要求。			5		
			工厂应依据GB 17167、GB24789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理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能源及资源使用的类型不同时，应进行分类计量。工厂若具有以下设备，需满足分类计量的要求：（1）照明系统；（2）冷水机组、相关用能设备的能耗计量和控制；（3）室内用水、室外用水；（4）空气处理设备的流量和压力计量；（5）锅炉；（6）冷却塔。			5		
			必要时，工厂应投入适宜的污染物处理设备，以确保其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污染物处理设备的处理能力应与工厂生产排放相适应，设备应满足通用设备的节能方面的要求。			5		
			工厂使用的通用用能设备采用了节能型产品或效率高、能耗低、水耗低、物耗低的产品。		可选	8		
2	管理体系	一般要求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19001 的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		必选	10	15%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8001 要求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必选	10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环境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4001 要求的环境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能源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3331 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能源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社会责任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说明履行利益相关方责任的情况，特别是环境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报告公开可获得。		可选	4		
3	能源资源投入	能源投入	工厂应优化用能结构，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减少不可再生能源投入。		必选	10	15%	
			建有能源管理中心。		可选	12		
			建有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			10		
			使用了低碳清洁的新能源。			4		
			使用可再生能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			3		
			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3		
		资源投入	工厂应按照 GB/T7119 的要求对其开展节水评价工作，且满足 GB/T18916（所有部分）中对应本行业的取水定额要求。		必选	10		
			工厂应减少材料、尤其是有害物质的使用，评估有害物质及化学品减量使用或替代的可行性。			10		
			工厂应按照 GB/T 29115 的要求对其原材料使用量的减少进行评价。			10		
			使用回收料、可回收材料替代原生材料、不可回收材料。		可选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替代或减少全球增温潜势较高温室气体的使用。			4		
		采购	工厂应制定并实施包括环保要求的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供方的准则。		必选	10		
			工厂应确定并实施检验或其他必要的活动，以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10		
			工厂向供方提供的采购信息包含有害物质使用、可回收材料使用、能效等环保要求。		可选	4		
			满足绿色低碳供应链评价要求。			5		
4	产品	生态设计	工厂在产品设计中引入生态设计的理念。		必选	15	10%	
			按照 GB/T 24256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		可选	6		
			按照 GB/T 32161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产品评价，满足绿色低碳产品（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要求。			4		
			入围国家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			5		
			入围国家工信部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			5		
			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绿色产品认证。			5		
		有害物质使用	工厂生产的产品（包括原料和辅料）应减少有害物质的使用，避免有害物质的泄露，满足国家对产品中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		必选	15		
			实现有害物质替代。		可选	4		
		节能	工厂生产的产品若为用能产品或在使用过程中对最终产		必选（适	1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品/构造的能耗有影响的产品，适用时，应满足相关标准的限定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		用时）			
			达到相关标准中的节能评价值/先进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前20%的水平，前5%为满分。		可选（适用时）	6		
		减碳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进行碳足迹核算或核查。		可选	6		
			获得产品碳足迹核查第三方核查报告或证书。			6		
			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改善。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3		
			适用时，产品满足相关低碳产品要求。			3		
		可回收利用率	按照GB/T 20862的要求计算其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		可选	4		
			利用计算结果对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进行改善。			4		
5	环境排放	大气污染物	工厂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10%	
			工厂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水体污染物	工厂的水体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或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委托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工厂的主要水体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固体废弃物	工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 GB 18599 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工厂无法自行处理的，应将固体废弃物转交给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		必选	10		
		噪声	工厂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		必选	10		
		温室气体	工厂应采用GB/T 32150或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其厂界范围内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算和报告。		必选	10		
			获得温室气体排放量第三方核查声明。		可选	10		
			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可选	4		
			可行时，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温室气体的排放进行改善。		可选	6		
6	绩效	用地集约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应不低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要求。		必选	3	30%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达到《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及以上为满分。		可选	2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不低于 30%。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达到 40%。		可选	2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或：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不低于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		必选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用地面积产值应超过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指标优于行业前20%，前5%为满分；或：单位用地面积产值达到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的1.2倍及以上，2倍为满分；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达到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1.2倍及以上，2倍为满分。		可选	2		
		原料无害化	按照GB/T 36132附录A识别、统计和计算工厂的绿色低碳物料使用情况。		必选	6		
			按照GB/T 36132附录A计算工厂主要物料的绿色低碳物料使用率达30%及以上。		可选	4		
		生产洁净化	按照GB/T 36132附录A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GB/T 36132附录A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优于行业前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GB/T 36132附录A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废物资源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应大于 65%（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 73%（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90%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高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能源低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限额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达到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达到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先进值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应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2		
总分								

注：绿色工厂必须满足各项必选要求，可选要求按照受评工厂满足程度在 0 分到满分中取值。

附表 1.3

绿色低碳工厂加分项评价表

（20　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证明材料索引
1	综合绩效	亩均综合绩效评价	企业亩均综合绩效评价最近两年均为A类得10分，最近一年为A类得6分。	可选	10	20%		
2	碳排放管理	碳排放管理	工厂确定碳排放管理责任部门，制定碳排放管理制度，激励各部门为减少碳排放做出贡献，得5分；形成绿色低碳发展年度报告，得5分。	可选	10	20%		
3	碳排放强度	碳排放强度下降率	近三年，工厂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年均下降率达到或超过浙江省平均值的得10分。	可选	10	20%		
4	碳排放强度	碳效评价等级	碳效综合评价为低碳的工厂，得10分；碳效综合评价为中碳的工厂，行业维度1-4档，得10分；碳效综合评价为高碳的工厂，行业维度1-2档，得10分。	可选	10	20%		
5	节能减碳	节能减碳技术改造	近3年，工厂组织实施节能减碳诊断的，得2分；实施节能减碳技术改造项目：（1）入选经信部门省级项目库的，得8分；（2）入选经信部门市级或县级项目库的得5分。	可选	10	20%		
加分合计								

附件 6-2

绿色低碳工厂第三方评价报告

工　　厂　　名　　称：_____

第三方评价机构名称：_____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

20　年　　月　　日

绿色低碳工厂第三方评价基本信息表

<table>
<tr><td>评价机构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评价机构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机构法定代表人</td><td></td><td>法人代表电话</td><td></td></tr>
<tr><td>机构联系人</td><td></td><td>联系人电话</td><td></td></tr>
<tr><td>报告编制负责人</td><td></td><td>负责人电话</td><td></td></tr>
<tr><td>报告审核人</td><td></td><td>报告审核人电话</td><td></td></tr>
<tr><td>工厂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厂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内资（□国有□集体□民营）□中外合资□港澳台□外商独资</td></tr>
<tr><td>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主营业务</td><td colspan="3"></td></tr>
<tr><td>主导产品</td><td colspan="3"></td></tr>
<tr><td>成立日期</td><td></td><td>注册资本</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法人代表电话</td><td></td></tr>
<tr><td>基本要求
满足情况</td><td colspan="3">□符合　　□不符合</td></tr>
<tr><td>评价指标得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加分项得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本机构郑重承诺已对工厂材料进行全面审核，保证报告数据真实有效，评价程序公正，评价结果客观。评价报告若存在弄虚作假，本机构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法人代表或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日期：</td></tr>
</table>

绿色低碳工厂评价报告（格式）

一、概述

主要介绍绿色低碳工厂评价的目的、范围及准则。

二、评价过程和方法

主要介绍评价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情况。

三、评价内容

第三方应按以下内容对申报工厂材料进行评价:

1. 对申报工厂的基础设施、管理体系、能源与资源投入、产品、环境排放、绩效、加分项等方面进行描述，并对工厂申报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实;

2. 依据《浙江省绿色低碳工厂建设评价导则（2022 版）》，核实数据真实性、计算范围及计算方法，检查相关计量设备和有关标准的落实等情况;

3. 对企业自评所出现的问题情况进行描述。

四、评价结论

对申报工厂是否符合绿色低碳工厂要求进行评价，说明各评价指标值及是否符合评价要求情况，描述主要创建做法及工作亮点等。

五、建议

对工厂持续创建绿色低碳工厂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议。

六、参考文件

列出报告编写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参考文件（与附表 2.1、附表 2.2 及附表 2.3 的证明材料索引一栏对应）。

七、第三方机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列出第三方机构满足条件的资质符合性证明材料。

附表 2.1

绿色低碳工厂基本要求第三方评价表

（20　年）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基础合规性与相关方要求	绿色低碳工厂应依法设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		
	依据《浙江省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规定对环境信息进行披露。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		
	对利益相关方的环境要求做出承诺的，应同时满足有关承诺的要求。		
	工厂生产现场应布局合理整洁、功能区标线清晰，安全防护措施到位。		
基础管理职责——最高管理者	最高管理者在绿色低碳工厂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满足导则中 1.3.1 a)的要求。		
	最高管理者应确保在工厂内部分配并沟通与绿色低碳工厂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且满足 1.3.1 b)的要求。		
基础管理职责——工厂	工厂应设有绿色低碳工厂管理机构，负责有关绿色低碳工厂的制度建设、实施、考核及奖励工作，建立目标责任制。		

基本要求		是否符合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应有开展绿色低碳工厂的中长期（不少于3年）规划及年度目标、指标和实施方案。可行时，指标应明确且可量化。		
	工厂应传播绿色低碳制造的概念和知识，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低碳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并对教育和培训的结果进行考评。		

附表 2.2

绿色低碳工厂评价指标第三方评价表

（20　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1	基础设施	建筑	工厂的建筑应满足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必选	8	20%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时，应遵守国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三同时制度”、“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等产业政策和有关要求。			6		
			厂房内部装饰装修材料中醛、苯、氨、氡等有害物质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标准要求。			3		
			危险品仓库、有毒有害操作间、废弃物处理间等产生污染物的房间应独立设置。			3		
			建筑材料:（1）选用蕴能低、高性能、高耐久性和本地建材，减少建材在全生命周期中的能源消耗;（2）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满足国家标准 GB 18580 ~ 18588 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 的要求。		可选	4		
			建筑结构: 采用钢结构、砌体结构和木结构等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小的建筑结构体系。			4		
			绿化及场地:（1）场地内设置可遮荫避雨的步行连廊。(2) 厂区绿化适宜，优先种植乡土植物，采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的植物，减少日常维护的费用。（3）室外透水地面面积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占室外总面积的比例不小于 30%。					
			再生资源及能源利用:（1）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占建筑总能耗的比例大于 10%;（2）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 10%。			4		
			适用时，工厂的厂房采用多层建筑。			4		
		照明	人工照明应符合 GB 50034 规定。		必选	5		
			不同场所的照明应进行分级设计。			3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尽量利用自然光。		可选	4		
			工艺适用时，节能灯等节能型照明设备的使用占比不低于 50%。			4		
			公共场所的照明采取分区、分组与定时自动调光等措施。			4		
			工厂厂区及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功率密度值（LPD）符合 GB 50034 照明功率密度限值目标值的要求。			2		
		设备设施	工厂使用的专用设备应符合产业准入要求，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必选	5		
			适用时，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应达到相关标准中能效限定值的强制性要求。已明令禁止生产、使用的和能耗高、效率低的设备应限期淘汰更新。			5		
			工厂使用的通用设备或其系统的实际运行效率或主要运行参数应符合该设备经济运行的要求。			5		
			工厂应依据GB 17167、GB24789等要求配备、使用和管理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能源、水以及其他资源的计量器具和装置。					
			能源及资源使用的类型不同时，应进行分类计量。工厂若具有以下设备，需满足分类计量的要求：（1）照明系统；（2）冷水机组、相关用能设备的能耗计量和控制；（3）室内用水、室外用水；（4）空气处理设备的流量和压力计量；（5）锅炉；（6）冷却塔。			5		
			必要时，工厂应投入适宜的污染物处理设备，以确保其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污染物处理设备的处理能力应与工厂生产排放相适应，设备应满足通用设备的节能方面的要求。			5		
			工厂使用的通用用能设备采用了节能型产品或效率高、能耗低、水耗低、物耗低的产品。		可选	8		
2	管理体系	一般要求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19001 的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		必选	10	15%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8001 要求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必选	10		
			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环境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4001 要求的环境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能源管理体系	工厂建立、实施并保持满足 GB/T 23331 要求的能源管理体系。		必选	20		
			通过能源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		可选	4		
		社会责任	每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说明履行利益相关方责任的情况，特别是环境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报告公开可获得。		可选	4		
3	能源资源投入	能源投入	工厂应优化用能结构，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减少不可再生能源投入。		必选	10	15%	
			建有能源管理中心。		可选	12		
			建有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			10		
			使用了低碳清洁的新能源。			4		
			使用可再生能源代替不可再生能源。			3		
			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3		
		资源投入	工厂应按照 GB/T7119 的要求对其开展节水评价工作，且满足 GB/T18916（所有部分）中对应本行业的取水定额要求。		必选	10		
			工厂应减少材料、尤其是有害物质的使用，评估有害物质及化学品减量使用或替代的可行性。			10		
			工厂应按照 GB/T 29115 的要求对其原材料使用量的减少进行评价。			10		
			使用回收料、可回收材料替代原生材料、不可回收材料。		可选	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替代或减少全球增温潜势较高温室气体的使用。			4		
		采购	工厂应制定并实施包括环保要求的选择、评价和重新评价供方的准则。		必选	10		
			工厂应确定并实施检验或其他必要的活动，以确保采购的产品满足规定的采购要求。			10		
			工厂向供方提供的采购信息包含有害物质使用、可回收材料使用、能效等环保要求。		可选	4		
			满足绿色低碳供应链评价要求。			5		
4	产品	生态设计	工厂在产品设计中引入生态设计的理念。		必选	15	10%	
			按照 GB/T 24256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		可选	6		
			按照 GB/T 32161 对生产的产品进行生态设计产品评价，满足绿色低碳产品（生态设计产品）评价要求。			4		
			入围国家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			5		
			入围国家工信部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			5		
			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绿色产品认证。			5		
		有害物质使用	工厂生产的产品（包括原料和辅料）应减少有害物质的使用，避免有害物质的泄露，满足国家对产品中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		必选	15		
			实现有害物质替代。		可选	4		
		节能	工厂生产的产品若为用能产品或在使用过程中对最终产		必选（适	15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品/构造的能耗有影响的产品，适用时，应满足相关标准的限定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应不低于行业平均值。		用时）			
			达到相关标准中的节能评价值/先进值要求，未制定标准的，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前20%的水平，前5%为满分。		可选（适用时）	6		
		减碳	采用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产品进行碳足迹核算或核查。		可选	6		
			获得产品碳足迹核查第三方核查报告或证书。			6		
			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改善。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3		
			适用时，产品满足相关低碳产品要求。			3		
		可回收利用率	按照GB/T 20862的要求计算其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		可选	4		
			利用计算结果对产品的可回收利用率进行改善。			4		
5	环境排放	大气污染物	工厂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10%	
			工厂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水体污染物	工厂的水体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或在满足要求的前提下委托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并满足区域内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必选	15		
			工厂的主要水体污染物排放满足标准中更高等级的要求。		可选	1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固体废弃物	工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符合 GB 18599 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工厂无法自行处理的，应将固体废弃物转交给具备相应能力和资质的处理厂进行处理。		必选	10		
		噪声	工厂的厂界环境噪声排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要求。		必选	10		
		温室气体	工厂应采用 GB/T 32150 或适用的标准或规范对其厂界范围内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算和报告。		必选	10		
			获得温室气体排放量第三方核查声明。		可选	10		
			核查结果对外公布。		可选	4		
			可行时，利用核算或核查结果对其温室气体的排放进行改善。		可选	6		
6	绩效	用地集约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应不低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要求。		必选	3	30%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容积率，指标达到《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及以上为满分。		可选	2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不低于 30%。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建筑密度，建筑密度达到 40%。		可选	2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应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或：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不低于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		必选	3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面积产值应超过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工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能指标优于行业前 20%，前 5%为满分；或：单位用地面积产值达到地方发布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要求的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未发布单位用地面积产值的地区，单位用地面积产值应达到本年度所在省市的单位用地面积产值 1.2 倍及以上，2 倍为满分。		可选	2		
		原料无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识别、统计和计算工厂的绿色低碳物料使用情况。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厂主要物料的绿色低碳物料使用率达 30%及以上。		可选	4		
		生产洁净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气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废水产生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废物资源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应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主要原材料消耗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应大于 65%（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 73%（根据行业特点，该指标可在±20%之间选取），90%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高于行业平均值。		必选	6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废水处理回用率，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前 5%为满分。		可选	4		
		能源低碳化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限额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达到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6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符合性说明及证明材料索引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综合能耗，指标达到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中的先进值要求。未制定相关标准的，应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4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应优于行业平均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		必选	3		
			按照 GB/T 36132 附录 A 计算单位产品碳排放量，指标优于行业前 20%水平。（装备、电子、电器等离散制造业可采用单位产值或单位工业增加值指标。）前 5%为满分。		可选	2		
总分								

注：绿色工厂必须满足各项必选要求，可选要求按照受评工厂满足程度在 0 分到满分中取值。

附表 2.3

绿色低碳工厂加分项第三方评价表

（20　年）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评价要求	要求类型	分值	权重	得分	证明材料索引
1	综合绩效	亩均综合绩效评价	企业亩均综合绩效评价最近两年均为A类得10分，最近一年为A类得6分。	可选	10	20%		
2	碳排放管理	碳排放管理	工厂确定碳排放管理责任部门，制定碳排放管理制度，激励各部门为减少碳排放做出贡献，得5分；形成绿色低碳发展年度报告，得5分。	可选	10	20%		
3	碳排放强度	碳排放强度下降率	近三年，工厂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年均下降率达到或超过浙江省平均值的得10分。	可选	10	20%		
4	碳排放强度	碳效评价等级	碳效综合评价为低碳的工厂，得10分；碳效综合评价为中碳的工厂，行业维度1-4档，得10分；碳效综合评价为高碳的工厂，行业维度1-2档，得10分。	可选	10	20%		
5	节能减碳	节能减碳技术改造	近3年，工厂组织实施节能减碳诊断的，得2分；实施节能减碳技术改造项目：（1）入选经信部门省级项目库的，得8分；（2）入选经信部门市级或县级项目库的得5分。	可选	10	20%		
加分合计								